

【美】约瑟夫·皮斯顿 著
理查德·伍德

古今明 顾志鸿 译
郭 李 双



邪恶的犯罪家族

邪恶的犯罪家族

(美)约瑟夫·D·皮斯顿 理查德·伍德利 著
古今明 郭 鸿 顾志鸿 李 双 译

军事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安定门外黄寺大街乙1号)

新华书店经销

如皋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1/32 印张:14.5 字数:300千字

1988年11月第1版 1988年11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ISBN 7-80027-049-1/I·27

印数:55,000

定价:3.90元

译 者 的 话

1982年，组织严密、罪恶累累的黑手党终于被美国联邦调查局的秘密特工人员从内部突破。黑手党内两个最活跃的犯罪集团，科隆博家族和博南诺家族，遭到毁灭性的打击。经过一系列的逮捕和审讯，查清了一批重大案件，如涉及全国的“意大利烤馅饼店贩毒案”等，许多黑手党重要成员被定罪入狱。更重要的是，黑手党的内幕——包括其最高组织黑手党全国“委员会”的构成与变动——终于被揭开，破除了人们对它的神秘感和恐惧心理。

黑手党在制止党徒向外泄露以及防范外人刺探方面采取严厉的措施。多年来，其主要头目由于罪证不足而得以逍遥法外。联邦调查局的侦探约瑟夫·皮斯顿冒着生命危险打进黑帮组织以获取罪证。他化名“唐尼·布拉斯科”，从外围到内部，由下层到上层，经过积极的活动和耐心的等待，终于获得信任而进入其核心成员的活动圈子。在长达6年的潜伏过程中，他多次受到试探考察和“背景审查”，险情一个接着一个，都凭着他个人的机智和勇气巧妙地应付过去。最后他终于与黑手党的重要人物、脾气暴躁的“左撇子”和生性多疑的“黑桑尼”建立起亲密伙伴关系，从而掌握了大量确凿罪证，把这两个家族的歹徒收入法网，取得了与有组织

犯罪作斗争历史上的辉煌胜利。

“唐尼·布拉斯科”打入黑手党后的亲身经历以及所见所闻，向我们展示了这些匪徒的猖獗犯罪活动的情景。其贪婪、狡诈、凶残与无耻，是常人所难以想象的。在书中我们看到，一般的党徒（叫做“士兵”）怎样按照买主“定货单”去进行盗窃，小到食品和衣着，大到高级轿车和喷气飞机，他们都要偷；他们怎样在大白天冒充警员闯入富宅，以搜查为名将主人铐起来，把贵重物品洗劫一空；他们怎样签订合同，代客杀人，只要能搞到钱，什么“买卖”都干。书中也描述了黑手党中层的头目（叫做“队长”）如何以办慈善事业为名开局设赌，贿赂官警，诈骗赌客；如何派人来往于南美洲产地贩卖各种毒品，从数万美元一公斤的“白面”到35美分一片的“乐得”，谋取十倍百倍的暴利；也暴露了他们对面如何恩威并施、尽量榨取，对上面如何当面毕恭毕敬，背后图谋取而代之，相互之间尔虞我诈的丑恶表现。我们还可以看到，黑手党内各个家族的“首领”（也称“老板”）怎样霸占大大小小的地盘，垄断各个行业，坐地分赃，过着“国王般的生活”。他们在本帮本派内握有生杀予夺的大权，在他们面前谁不打哆嗦呢。可是他们又时刻担心被手下人“干掉”或夺权，害怕被别的帮派取代。佛罗里达州的首领一旦同意纽约的人进来开设赌场，纽约方面马上想到“如果他死了”就“全部接管”他的地盘。这些大大小小的有组织的犯罪行为以及其内部狗咬狗的情况，书中都有生动具体的揭露。

这本书是约瑟夫·皮斯顿依据本人的亲身经历与作家理查德·伍德利合作写成。书中所谈到对形势的分析，采取措施的考虑，尤其是遇到各种临时情况如何处理，险情如何排

除，一些相当棘手的难题如何绕过，等等，都是十分合情合理的。在这些惊险的搏斗中，表现出皮斯顿是一个与犯罪团伙斗争的智勇双全的侦探，因此他荣获了司法部的奖章，目前在严密保护下过着隐退的生活。黑手党已出价50万美元要他的脑袋。

本书情节曲折，构思巧妙，文字生动，可读性强，了解黑手党内幕大有裨益。

书的原名是Donnie Brasco（唐尼·布拉斯科），于今年3月被美国发行量最大的《纽约时报》评为美国最新畅销书并得奖，在美国影响很大。

1988年6月于南京

目 录

译者的话.....	(1)
一、出庭前的日子.....	(1)
二、特工生涯的开端.....	(9)
三、“太阳苹果”.....	(31)
四、进入黑社会.....	(42)
五、科隆博家族.....	(59)
六、博南诺家族.....	(83)
七、安东尼·米拉.....	(111)
八、“左撇子”.....	(144)
九、密尔沃基.....	(172)
十、车祸.....	(189)
十一、弗兰克·巴利斯特埃里.....	(214)
十二、黑桑尼.....	(242)
十三、“国王球场”.....	(266)
十四、“冷水行动”.....	(281)
十五、毒品和枪支.....	(307)
十六、突击搜查.....	(342)
十七、谈判.....	(367)
十八、暗杀.....	(381)

十九、合同.....	(413)
二十、脱身.....	(439)
尾声.....	(450)

一、出庭前的日子

我从证人席上俯视着5名黑手党被告人，和挤满5排座位的新闻记者，还有站满法庭的300多人。这是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场面。这是对暴徒们的第一次审判，是对黑手党第一批被告人的审判。

“左撇子枪手”鲁杰埃罗摇着头。布比·切拉萨尼、尼克拉斯·桑托拉、“鱼先生”拉比托和“靴子”托马苏洛也都摇着头。他们似乎都不相信眼前发生的一切。“左撇子”曾经告诉他的律师：“他绝不会告发我们”。显然，直到我出现在证人席上以前，他们一直不相信我不是他们的同伙，而是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人员。

有两名被告已在开庭前认罪了。对这件事，“左撇子”后来不得不相信了。他对同牢房的犯人说：“要是我最后还能做件事，这就是干掉那狗狼养的唐尼·布拉斯科。”

黑手党一直在悬赏干掉我。联邦调查局昼夜24小时值班保护我。

直到我出庭作证前两天，我的真名还没暴露。我从纽约布法罗的一位告密人那里得到消息：这群暴徒要抓我的妻子和女儿。

这个案子的主要起诉人是助理检察官巴巴拉·琼斯。黑手党的最有权势的首领是甘比诺家族的大个子保罗·卡斯泰兰诺。他在黑手党“委员会”中坐第一把交椅，是老板们的老板。我告诉巴巴拉，我要亲自告诫卡斯泰兰诺：“如果有人动我的妻子和女儿一根毫毛，我就跟你算帐，我就亲手宰了你。”我告诉巴巴拉，只要这样做不影响对案子的审理，我要亲自去对卡斯泰兰诺说这番话。巴巴拉说：“你找谁谈，不找谁谈，这我不好说。”

她这样说是出于宽容和谅解，但我认为这样做可能影响此案，因此我没这样做，只是提醒一些人要注意警惕，我自己也注视着各方的动向。

在法庭审判室的中央，隐藏在人群中的一个黑手党博南诺家族的成员，用手指着我，手指勾动着想象中的扳机。此人我在小意大利一带见过，但不知道他的姓名。审判休息期间，保护我的特工人员在走廊里抓住了这家伙，盘问了他，此后，他就再也没回来了。

我在黑手党内潜伏了6年。在这段时间中，只有极少几个人知道我的真实面目以及我在黑手党里所处的地位。因此，现在我在法庭上突然出现，就成了爆炸性新闻。

报纸用大字标题报道了这个消息，有些报纸的头版标题是：“联邦调查局特工人员潜伏6年之久”；“秘密特工人员将暴徒罪行公诸于世”；“将暴徒蒙在鼓里的人”；“联邦调查局透露超级间谍”；“‘布拉斯科’今日出庭作证。”《新闻周刊》以整版篇幅刊登此消息，标题是“我为联邦调

查局冒充歹徒”。这些报刊同时警告说：“黑手党将报复此大胆渗透者”；“歹徒们正在追踪欺骗博南诺家族的特工”。

开庭前，记者们已得知主要证人是打入黑手党内部的联邦调查局某特工人员，并试图从各方面打听我究竟是谁。审判开始后，记者们千方百计地企图接近我。但我始终未接受采访，而且不同意他们拍照或录像。审判于下午5点结束，但我不得不在法庭呆到八九点钟，以避开记者，而且最后还得通过法警的拘留室走出去。我们没法走出法庭去吃午饭，也不能出旅馆去进晚餐。

开庭前我得到确切消息：黑手党悬赏50万美元要我的人头，并向全国各地散发了我的照片。因此，我们考虑要采取一些防范措施。联邦检察官请求法庭允许我和另一位，在最后一年中与我一起工作的特工在出庭作证时不透露真实姓名，而以暴徒们所知道的，在潜伏期间用的假名“唐尼·布拉斯科”和“托尼·罗西”出庭作证。

主持审判的法官、纽约南区法官罗伯特·W·斯威特，对我们的处境深表同情，他在裁决中写道：“……无疑，这些特工人员过去、现在、将来都处于危险中。他们作出的成绩说明，他们是与罪犯斗争的、英勇而有才干的战士，因此应受到一切应有的保护，包括不透露他们的住址、家庭以及其他可能危及他们安全的一切情况。”

但是他拒绝了我们关于不出庭作证的要求，因为根据宪法，被告有权与原告对质。对此，我并未感到为人所背叛，也不感到惊奇，因为过去也没有给过我们这样的保证。

我的真实姓名直到第一天出庭作证，举起右手宣誓时才暴露。这是我6年中第一次说出自己的真名：约瑟夫·皮斯顿。

在我潜伏的这年中，我每天说谎，过着虚伪的生活。但我是为自己所确信的一种高尚目的而说谎：帮助美国政府破获黑手党。然而我也曾想到，当我出庭作证时，被告的辩护律师会这样说：“你一直撒谎，现在怎么能相信你在说真话呢？”

以前，我的一切，包括生命在内，都建筑在谎言之上，而现在一切都是真的。

潜伏期间，每做一件事我都要想到：当我以后出庭作证时，我的叙述会给人们什么印象呢？因此，我必须做到绝对清白。要能说清楚我所经手的钱的下落。凡是可以作文字记载的事情，都必须记录下来；没法作文字记载的，一定得用脑子记住，以便最后在陪审团面前把问题说清楚。

在第一次审判中，两位助理检察官琼斯和路易斯·弗里就多次向我说明：“不论我们提出多少证据，都得要陪审团相信你是在说实话才行。如果他们不相信你，我们的一切都站不住脚。”

从我结束潜伏生活的第一天，即1981年7月26日起，我就一直忙于准备出庭作证和起草证词。

我忙得团团转，和检察官们起草对黑手党的起诉书，为审判他们在纽约、坦帕、堪萨斯城犯下的诈骗、赌博、勒索、谋杀等罪行作准备。我还和联邦调查局的官员们在华盛

顿总部为审查全国各地的其他案件作准备。虽然我不必出庭作证，但我必须提供案情。日复一日，月复一月，我和检察官们一起工作，在大陪审团面前作证，同时还出席各次审理作证。

在黑手党集中地纽约市，经常是五六个案子同时审理。这些案子闻名全国，例如最大的海洛因走私案“意大利馅饼店贩毒案”和审判黑手党领导集团的“黑手党委员会案”等。由于我长期生活在黑手党人中，我所了解的情况与这些案子都有关，我都得出庭作证。5年中，我在五六个城市为审理十几个案件作证。

到1987年，由于秘密特工、外勤特工、警察、检察官和告密者的共同努力，共捕获和判处了一百多名罪犯，沉重地打击了黑手党所自称的“我们的事业”。黑手党的元气从此大伤，其每个家族的老板都将被判刑、坐牢或在审判结束前死去。我们追捕的每一个黑手党徒几乎都被抓住了。

这与几年前的情况大不一样了。经过多年的秘密侦查和公开调查，我们于1982年8月向罪犯们发动了一次法律攻势。但当时还没有时间，也没有兴致来庆祝胜利。我们刺疼了黑手党，使他们感到屈辱，黑手党成了被捅的马蜂窝。歹徒们自相残杀，凡曾经信任过我的人，不是已经被杀了，就是成了被追杀的对象。我潜伏期间认识的歹徒，有十几名被杀了，其中至少有两人主要由于与我有联系，一位因受贿而被判罪的警察也自杀了。

对我来说，我还要出庭作证，还要提防他们的杀手。

我在密尔沃基为审判黑手党首领弗兰克·巴利斯特埃里

出庭作证时，一位被告的辩护律师问我：潜伏期间，我和我的家人究竟住在哪里。检察官们提出反对，而地区法官特伦斯·埃文斯却要我回答。但谁也无法强迫我这样做。我说：

“尊敬的法官先生，我不打算回答这个问题。”这位法官说我这是藐视法庭。但经与律师们商量后，他又改口说，与此案有关的问题只是当时歹徒们认为我住在哪里。于是我回答说：“加利福尼亚”。

我的家庭住址和家庭成员的姓名是严格保密的，直到现在也没有透露。联邦调查局特地为我家安装了警报系统，直通局里的办公室。

我的真实姓名曾一度被披露在报纸上。一位好心的检察官告诉我：和我一起长大的一个新泽西州人，现在是吉诺维斯家族的成员，已向家族的首领、外号叫“胖子托尼”的萨莱纳报告了我的籍贯和家庭住址。因此，他们可能根据这个线索找到我。

我打电话将此事告诉了我的女儿，她们听后都哭了。祖父早晨都不敢开车出门了。

联邦调查局再次要我搬家，我拒绝了。我的家属也不愿意再搬。我也不愿一直躲藏下去。绝不能让这帮王八蛋永远使我和我的家属担惊受怕。他们不一定能找到我。我采取了正常的防范措施。不管到哪里，我都十分警惕有没有人盯梢。我外出旅行和使用信用卡时，经常改换姓名。当然，如果他们全力以赴，肯定是能找到我的，因为没有永远找不到的人。即使他们找到我，也够他们对付的。找我麻烦的人得

比我强才行。

开始审理这批案件时，我43岁。由于脱离正常家庭生活已达6年之久，女儿们都长大了，生活经历的不同，使她们和我之间产生了一定的距离。我希望这种距离能为她们对我的事业的自豪感所弥补。但我再也不能公开自己的身份，在日常生活中要使用假名字，只有亲朋好友才会知道我在联邦调查局的那段历史。

然而我感到满意的是，我尽了我的所能，我们给许多罪犯定了案。为此，我的同伴们祝贺我，尊敬我，我的家庭为我感到骄傲。

我还感到自豪的是：现在的皮斯顿和打入黑手党以前的皮斯顿完全一样，6年的潜伏生活并未使我发生变化。我的品格没有变，我的道德原则没有变，我的体格也没有变。我仍然不饮酒，身体仍然很健康。我的妻子也没变，我们的婚姻依然美满，孩子们也和从前一样好，在我摆脱曾扮演过唐尼·布拉斯科这个角色上，并没有遇到任何困难。我时刻记住自己的身份。不论我现在有什么优点和缺点，走出巢穴的皮斯顿，和6年前奉命打入匪伙内部时的皮斯顿毫无二致。

有一次，在纽约出庭作证后，一位被告人的辩护律师向我祝贺说：“皮斯顿侦探，你干得真漂亮，真有胆量！”

几年后，在1986年的另一次开庭前，我曾打入过的博南诺家族的首领拉斯泰利，在位于布鲁克林的纽约东区法院审判室外的走廊中候审。他坐在椅子上，四周围着一大群博南诺家族的被告人，那神气就像宝座上的帝王与他的近侍。甚至

那时，他们还不愿面对现实。拉斯泰利说：“假如我没被你们抓住的话，我们绝不会在此相见。”他手下的一名党徒说：“没有他的6载潜伏，我们谁都不会被识破。一位被告的女儿被带来和拉斯泰利见面。她谈到我出庭作证这件事时，说：“他扮演的角色真危险，要是我，才不干这种事呢！”

1983年1月27日，我和妻女及弟弟到华盛顿出席每年一度的司法部长授奖仪式。仪式开始前，我们和联邦调查局局长威廉·韦伯斯特以及几位副局长在埃德加·胡佛大楼（联邦调查局总部）的餐厅内共进午餐。

仪式在司法部的会议厅里举行。会议厅里挤满了著名人物及政府要员。

我是获奖人之一。司法部长威廉·弗伦奇·史密斯和联邦调查局局长韦伯斯特，将一枚司法部的优异勋章授予我这个联邦调查局的杰出特工人员。他们赞扬我，说我打入黑手党内部潜伏的时间之长，是以往任何人没能做到的，并提到我个人为此作出的巨大牺牲。我的事迹博得了全场的热烈掌声。

除了在为审判黑手党第一次出庭作证那次以外，这是我在自己的职业生涯中最得意的时刻。

二、特工生涯的开端

我工作的第二年，隶属弗吉尼亚州亚历山德里亚分局。我们追捕一名抢劫银行的逃犯已经一个月，好几次差一点抓住他。我和同伴杰克·奥罗克得到消息说，这个抢劫犯将去邻近华盛顿特区的某公寓呆上半小时。于是，我们通知华盛顿分局派几辆车来，同时我们也立即赶到该地。我们停车时，正好看见这家伙从楼上走下来。

他是个黑人，又高又结实，个头约6英尺4英寸，体重约225磅。他抢过好几家银行和饭店，还开枪打过一名职员。

这个地点在黑人区中心。这家伙发现了我们，便从一条小巷逃走。我跳出汽车去追赶，我的同伴开车绕过一条街去堵截他。我和逃犯相继越过篱笆，穿过小巷，踢翻了垃圾箱，搞得大乱一场。我没掏枪，因为他没掏枪。最后在另一条巷子里，我追上了他，并向他扑去。于是，我们展开了搏斗，挥舞着拳头，扭打翻滚，一大群人在旁袖手旁观。我没能制服他，于是我从腰后取出手铐，套上一只手，最后给他狠狠一击，把他打晕了。在几秒钟之内，我把他的手臂反扭过来，给他戴上了手铐。

这时，又有几辆警车也赶到了，我们终于制服了罪犯。在把他押上车时，他对我说：“你准是意大利人。”

“是吗？”

“当然是。只有两种人采取这种打法，一种是黑人，另一种是意大利人，显然你不是黑人。”

说来真惨，这家伙原来是越南战争中得过英雄勋章的海军陆战队员。他被遣散回家后，找不到工作，因为没人会雇一个参加过越南战争的老兵。他开始吸毒，抢银行。被我抓住后，他服了3年刑。出狱后，大约又过了3年，他重操旧业。有一次在被追捕时，他开枪射击，我的一位伙伴不得不用猎枪把他击毙。

我为这个家伙难过，但又有什么办法呢！我既不是心理学家，也不是社会事务活动家，我是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人员。

我是意大利人。我的祖父母出生在意大利。我出生在宾夕法尼亚，在那里长大，后来去了新泽西州。我父亲在一家丝厂工作，同时开了一两家酒吧。他62岁时退了休。我有一个弟弟和一个妹妹。

上中学时，我踢足球打篮球，主要打篮球，当后卫和前锋。我身高只有6英尺，但弹跳力极好，够国家乙级队水平。我进了一所军校，打了一年篮球，后来靠打球所得的奖金上了大学。我知道我不够职业运动员的水平，打篮球只不过是条上学的路子。我主修社会科学。我想当高中篮球教练。读了两年大学后，我结了婚，那时我才20岁。

上学期间我利用课余时间干活，后又休学一年，给人家盖房子，开推土机，在丝厂做工，当酒吧招待，驾驶牵引拖车。我妻子是个护士。我干了一年活又回去读书，但我没再打篮球，因为这时，妻子怀孕了，我得多加干活挣足钱，我没